

2022年12月23日 星期五 今日8版 总第1748期

彰显政法力量 弘扬法治精神

宁夏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宁夏法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64-0020 邮发代号 73-5

## 全区政法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交流会召开 确保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目标任务落地落实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涛 王潇翊)12月22日,自治区党委政法委组织开展了全区政法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交流活动。这次活动共举办5期学习交流会,分别由自治区党委政法委、公安厅、司法厅、高级法院、检察院组织实施。

当曰,全区政法委系统的7位同志围绕“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政法委统筹职能作用,奋力推动新时代新征程

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主题进行学习交流。学习交流中大家一致认为,要深刻认识党委政法委的特殊性质,确保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政治方向不偏不移;深刻认识党委政法委的特殊职能,确保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运行机制规范有序;深刻认识党委政法委的特殊作用,确保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目标任务落地落实。

要引导各级政法机关坚定不移贯彻总

体国家安全观,更新观念,提升风险隐患的预警预测能力;夯实基础,提升风险隐患的防范化解能力;健全机制,提升风险隐患的源头治理能力,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要引导各级政法机关牢固树立法治建设新思维,准确把握法治建设新部署,精准落实法治建设新要求,深刻领悟、吃透精神,有效转化为推动法治建设的方法举措,加快

推进更高水平的法治宁夏建设。

要引导各级政法机关牢牢把握政治方向,切实改进纪律作风,着力提升履职能力,持续巩固深化教育整顿成果,健全全面从严治党治警制度体系,着力加强政法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

会议以宁夏政法大讲堂视频形式开至各市、县(区)。

近日,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12309检察服务大厅成立了“石榴籽”接访室,让信访矛盾化解“止于至善”,以实际行动促进控申检察高质量发展。

优化服务,“石榴籽”接访架起民心连心桥

“检察官同志,多谢你们一次次的讲解和开导,我会按照法律程序维护自己的权利。”近日,因邻里纠纷将要上访的一位大姐在“石榴籽”接访室中说道。

兴庆区人民检察院为了更好地满足来访群众需求,将日常来访、行政争议化解、民事调解、刑事和解等工作纳入“石榴籽”接访室中,在接访过程中通过“宣传+各方参与+化解”,把检察温暖送到来访群众的心坎上,为群众解心忧,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源头。“石榴籽”接访室的打造一方面走进群众,帮助其化解纠纷,另外一方面通过“检察院+N”模式,通过“检察院+公安”、“检察院+法

院”等方式,搭建“石榴籽”接访室的平台,能够更好地为群众化解各类涉法涉诉纠纷。

公开审查+论听结合,为民疏导解惑

为解决好关系人民群众利益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化解社会矛盾,更好地惠民利民为民,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制定了《上门听证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

“通过实地到案发现场走访,让我们对案发过程有了更直观的了解,有利于我们更加全面、客观、精确地发表听证意见。”参与上门听证的律师说道。

2022年5月,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兴庆

区掌政镇某村村委会召开首场上门听证会,把听证现场搬到群众家门口,结合会前对案发现场的实地走访,让听证参与人员全面了解案件发生的原貌,对听证员客观公正准确作出听证意见起到关键作用,促进长期重复访、多头访的信访人打开心结、解开疑惑。

解忧纾难,用爱心传递“检察温度”

“是好制度救了我的孙女,让我们重拾对生活的信心。”乐乐(化名)的奶奶说道。

近日,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救助金发放过程中,对于无监护人的未成年被救助人,

探索“一次救助,长期帮扶”模式,提高救助质效。在乐乐救助案中,鉴于乐乐成为“事实孤儿”,已无其他直系血亲,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为其发放救助金的同时,协调多部门为其提供经济、生活、教育保障,以确保乐乐能够顺利完成学业,走出生活困境。

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把司法救助工作做到群众心坎里,加大对未成年人、残疾人、困难妇女等重点人群的救助力度。2022年,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5件35人,发放救助金43.4万元,切实缓解了当事人的实际困难,用实际行动传递着检察关怀和温暖。

## “石榴籽”接访室架起检民连心桥——兴庆区检察院让信访矛盾化解“止于至善”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翊

院”等方式,搭建“石榴籽”接访室的平台,能够更好地为群众化解各类涉法涉诉纠纷。

公开审查+论听结合,为民疏导解惑

为解决好关系人民群众利益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化解社会矛盾,更好地惠民利民为民,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制定了《上门听证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

“通过实地到案发现场走访,让我们对案发过程有了更直观的了解,有利于我们更加全面、客观、精确地发表听证意见。”参与上门听证的律师说道。

2022年5月,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兴庆

区掌政镇某村村委会召开首场上门听证会,把听证现场搬到群众家门口,结合会前对案发现场的实地走访,让听证参与人员全面了解案件发生的原貌,对听证员客观公正准确作出听证意见起到关键作用,促进长期重复访、多头访的信访人打开心结、解开疑惑。

解忧纾难,用爱心传递“检察温度”

“是好制度救了我的孙女,让我们重拾对生活的信心。”乐乐(化名)的奶奶说道。

近日,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救助金发放过程中,对于无监护人的未成年被救助人,

探索“一次救助,长期帮扶”模式,提高救助质效。在乐乐救助案中,鉴于乐乐成为“事实孤儿”,已无其他直系血亲,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在为其发放救助金的同时,协调多部门为其提供经济、生活、教育保障,以确保乐乐能够顺利完成学业,走出生活困境。

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把司法救助工作做到群众心坎里,加大对未成年人、残疾人、困难妇女等重点人群的救助力度。2022年,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5件35人,发放救助金43.4万元,切实缓解了当事人的实际困难,用实际行动传递着检察关怀和温暖。

## 改“坐诊”为“出诊” 彭阳检察能动履职司法救助传递温暖

本报首席记者 马涛

控告申诉 国家司法救助 司法赔偿



12月20日,彭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介绍司法救助案件办理情况。本报记者 段涛 摄

“虽然救助金是有限的,但我明白,这是为了激励我、给予我信心,长大后我也要像你们一样去帮助有困难的人……”12月20日,记者在彭阳县人民检察院采访,一封言语稚嫩、多有错别字的感谢信吸引了记者的目光。

写信的,是年仅10岁的陈某。

原来,2021年5月的一个平常上午,被告人海某像往常一样在王洼镇王洼街道农贸市场出摊。因一辆轻型货车挡住了摊位,海某在没有驾照的情况下私自挪车,导致在车辆前方站立的陈某被碾压造成重伤。在历经艰难而复杂的手术后,陈某终于出院,但他一家的生活却陷入了巨大困难。

在今年3月的一次回访调查中,彭阳县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刘镯发现,此案中,虽然被告赔偿了部分钱款,但仍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无法赔偿。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司法救助实施办法》等相关条款,陈某属于应当进行救助和生活特别困难的情形。经过多方努力,彭阳县检察院于今年6月给予陈某国家司法救助金6万元。

“陈某虽然遭受了巨大痛苦导致身体

残疾,但他仍然顽强地坚持继续上学,完成学业,将来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刘镯告诉记者,“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这是检察机关一直在做的事情,司法救助就是其中一项。”

3年来,彭阳县检察院已累计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4件,为49名当事人发放救助金57万元,救助对象涉及妇女儿童32名,残疾人8名,脱贫监测户19户。

翻开司法救助案件卷宗,刘镯对每一户获得救助的家庭情况如数家珍。

“我原本在餐厅打工,收入较低,加之疫情影响,全家仅靠老母亲的低保生活,十分艰难。”受助人杨某告诉记者:“丈夫因交通事故撇下两个年幼的孩子撒手而去,被告根本没有偿还能力。在最艰难的时候,刘镯检察官通过微信手把手教我如何填写司法救助申请,从递交申请到拿到救助款,前后只用了1个星期,这笔救助金真是雪中送炭。”

(下转02版)

## 让多数纷争止于诉前 隆德县“1286”模式助力诉前调解创新

本报首席记者 马涛



隆德县人民法院沙塘法庭法官前往当事人家中调解。(资料图片)

“我来就是想让沙塘法庭诉前纠纷调解委员会为我和村委会之间进行调解。”今年9月初,固原市隆德县人民法院沙塘法庭受理了宁夏六盘山绿缘花卉公司与隆德县联财镇恒光村村委会之间的土地流转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花卉公司对村委会实际交付的土地面积存有争议,协商未果后来到沙塘法庭提起诉讼。沙塘法庭随即委派诉前纠纷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

“我们认为,对于超出实际使用范围的面积不应计算土地流转费,且该部分土地无法继续种植,应当依法解除这部分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关系,退还我公司多支付的土地流转费。”面对村委会负责人张某,公司负责人吕某据理力争。

“村委会已经把土地流转租赁费都给农户支付了,现在往往要困难特别大,且牵扯许多。”尽管事实清楚,张某也满是委屈。

在现场,一个多小时的争执、埋怨过程中,诉前纠纷调解委员会人民调解员靳惠和罗翠滨并未急着发表意见,只是偶尔提醒双方注意“换位思考”“求同存异”“多年情感”。其实,早在此前,为了核实双方所述事实,靳惠和罗翠滨已经两次跑到争议土

地,现场进行仔细丈量。所得数据为花卉公司自2011年至2022年所经营的土地亩数实际为288.18亩,并非合同中提到的314.29亩。

之后,靳惠依照民法典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逐一帮双方捋了一遍,并拿出方案:花卉公司不再要求村委会退还短缺的土地流转费,双方重新签订合同,村委会将43.5亩河滩地无偿提供给花卉公司使用8年。双方当事人均认为该方案可行,当场签订调解协议书,并随即向法庭申请司法确认。办案法官对调解协议审核确认后,出具了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确认该调解协议有效。一个月后,靳惠又电话回访双方当事人,确认双方均无异议之后,才将此案终结。

近年来,隆德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市关于诉源治理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守正创新,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基础上,探索推行诉前调解源头解纷、司法确认终局止纷的“1286”新模式,即严把选聘入口、教育培训、全程监督关口,建强一支高素质的诉前人民调解队伍;搭建线下、线上两个调解平台;

(下转02版)

## 巩固疫情免疫屏障

新华时评

我国近期进一步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不断提高防控科学精准水平。守好保健康、防重症防线,既要保障好群众就医用药,也要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坚持做好新冠基本防护措施。面对持续变异的病毒,主动接种疫苗是保护脆弱人群、抵御疫情冲击、巩固免疫屏障的关键举措。

目前,我国全人群新冠病毒疫苗全程接种率已超过90%,全国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超34.6亿剂次。其中,60岁及以上老年人全程接种率分别为86.6%和66.4%,80岁及以上人群接种率仍亟待提升。

接种疫苗有助于保护脆弱人群。老年人是感染新冠病毒后发展为重症的高风险人群。接种疫苗能够有效降低老

年人感染新冠病毒后发生重症和死亡的风险,带来的获益最大。面向全国2.67亿60岁以上老人,疫苗接种率每提升1个百分点,就意味着又有200多万人筑起免疫屏障。

接种疫苗有助于抵御疫情冲击。接种疫苗后,随着时间的推移,抗体水平会有所下降,随着病毒的变异,免疫逃逸也会增强,但接种疫苗在有效降低重症和死亡风险方面起到的作用仍然比较持久。

接种疫苗有助于巩固免疫屏障。研究表明,通过加强免疫接种,不仅可以唤起机体免疫记忆细胞,还能提升抗体水平。近期,国家正制定加快推进疫苗接种的方案,开展第二剂加强免疫接种,出台《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等。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专家呼吁,没有完成加强免疫的人群,只要符合接种条件,应尽快完成加强免疫,以起到更好的保护效果。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哲)12月22日,记者从相关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的颁布实施,对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公众健康,维护生态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是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迫切需要,是健全最严格最严密生态环境保护法治保障的重要举措。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一头连着减污,一头连着降碳,是生态环境保护的一个重要领域。《条例》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写入立法目标,明确提出自治区推行绿色发展方式和绿色生活方式。以立法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的生活垃圾污染等环境民生问题。坚持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突出严惩重罚,让这部《条例》成为一部长牙齿的法律。《条例》通过公开征求意见、立法协商、座谈等各种形式,广泛征求社会方面的意见,让更多“民意”直达立法机构,寻求社会共识最大公约数,以高质量立法推动固体废物防治。

据了解,《条例》共八章六十六条,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应遵循的客观规律出发,进一步增加了制度规范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明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应当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强化减量化和资源化的约束性规定,突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无害化底线要求,坚持全过程管理原则,通过强化过程监管和信息化监控,更加突出地体现了全过程管理理念。坚持污染担责原则,明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义务主体,严格界定各义务主体的法律责任。《条例》对照对表,压实各方责任,强化各级政府治理责任和监管责任,建立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联防联控、规划引导等制度,推动固体废物末端处置能力建设。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强化产生者责任。同时,围绕固废管理中的堵点痛点,强化监督管理责任,细化了固废防治处置措施。进一步规范了固体废物跨省转移行为,加强对固体废物跨省转移利用的监管,严格控制区外的危险废物转移至区内贮存或者处置。并围绕重点解决社会最关注最迫切的环境民生问题。确立生活垃圾分类的原则,统筹城乡生活垃圾污染防治。规定城市实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农村因地制宜,积极探索生活垃圾管理模式,针对群众反映“垃圾扔分了类,运输却是一车‘混’的情况,明确规定生活垃圾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不得将已经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混合收集、运输,并针对这一违法行为补充设定了处罚。明确了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单位履行的义务,建立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具体了生活垃圾产生者付费原则。另外,从用地、设施场所建设、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从业人员培训和指导、污染防治技术进步、政府资金投入、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社会力量参与、税收优惠等方面全方位保障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

## 我区三年时间办理涉危险废物案件55件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哲)12月22日,记者从我区相关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在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中,我区生态环境部门作为监管部门联合各相关部门,通过一系列举措在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上取得一定成效。

近年来,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建立了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安全和环保联动机制,建成了自治区固体废弃物信息化监管平台并与国家监管平台联网,搭建起全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四梁八柱”。同时,通过与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建立危险废物运输联席会议制度,与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建立医疗废物安全收集转运处置监管机制,与自治区发改委等部门建立塑料废弃物回收清运和资源化利用处置工作机制,与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建立省级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区域联防联控联治机制,为加强全区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提供了有力的制度机制保障。

2020年以来,全区安排专项资金7421万元,支持8个工业园区固体废物填埋场建设,实现了全区“一园区一堆场”的目标。投资1504万元,对4个医疗废物处置项目实施提标改造,处置能力增加了98%。建立了平战结合的医疗废物应急处置体系,确定7家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单位,增加应急处置能力247.5吨/天。统筹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处置能力较2019年增长了120%。新增生活垃圾焚烧处置能力1200吨/天,提升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能力。全区现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能力为686万台/年,能够满足全区电子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需求。实现了74家涉危险废物重点企业、808家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全程信息化、可视化监管。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建立联合监管机制,2020至2022年连续开展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联合专项执法行动,共办理涉危险废物案件55件,罚款757.5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非法排放、填埋、倾倒危险废物案件9起,查处违法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企业6家,收缴废旧电器6302台(件),有力打击了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发挥了震慑作用。

宁夏法报社 办挂失 告公告 咨询电话:0951-6015975 扫微信就办妥

